

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，并于2013年5月26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13年6月6日下午2点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。监事会成员共3人，2人出席现场表决，1人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。监事会主席姜晓辉先生主持了此次会议。本次监事会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会议通过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公司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此次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加强了公司募集资金的集中管理，提高了使用效率，巩固了银企合作关系，是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全体股东利益的。此次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，专项账户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将严格遵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。

特此公告

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3年6月7日